

证券代码：872393 证券简称：迪富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20日以电话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科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本着审慎的原则，经公司经营层推荐，董事会提名孙孝成、熊宇晨、陆春霞、邵童、管蕾 5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拟召开日期：2024 年 6 月 14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无锡迪富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30日